

证券代码：870026

证券简称：锦泰保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资料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充分全面的分析，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以下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组织任命企业负责人 2022-2024 年度任期激励收入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本议案内容，我们认为组织任命企业负责人 2022-2024 年度任期激励收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欧兵、冉桦、赵武
王积慧、苏应生
2026 年 1 月 27 日